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龚则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66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8,587,311 股，发行价格为 15.2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89,999,985.19 元。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将扣除相关承销费 14,749,999.63 元后的募集资金 575,249,985.56 元划转至公司在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102495592497 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内。另扣除用于本次发行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股权登记费、印花税等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不含增值税）1,886,257.60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73,363,727.9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第 2-3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518,060,419.33 元，以前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284,324.05 元；2026 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393,375.95 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458.32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23,453,795.28 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和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298,782.37 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54,208,715.05 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4,208,715.05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时间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备注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102495592497	2021 年 9 月 7 日	0	该银行账户已办理销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告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西安天和智能微波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102895551987	2021 年 11 月 9 日	33,006,746.74	“5G 环形器扩产项目”由该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相关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由主募集资金账户“102495592497”转款至该账户金额 225,661,000.00 元。
西安彼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456830100100361010	2021 年 11 月 9 日	21,201,968.31	“旋磁铁氧体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该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相关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由主募集资金账户“102495592497”转款至该账户金额 96,222,200.00 元。
合计				54,208,715.05	

公司及募投实施主体西安天和智能微波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彼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开户银行和方正承销保荐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报告期末，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的持续投入。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 环形器扩产项目”“旋磁铁氧体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延期至 2027 年 6 月，并调整“5G 环形器扩产项目”“旋磁铁氧体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告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四、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亦不存在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行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3,363,727.9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93,375.95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3,453,795.28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5G 环形器扩产项目	否	225,661,000.00	225,661,000.00	2,200,434.00	194,372,013.49	86.13	2027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旋磁铁氧体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6,222,200.00	96,222,200.00	3,192,941.95	77,273,324.59	80.31	2027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8,116,800.00	251,480,527.96	-	251,808,457.20	100.1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90,000,000.00	573,363,727.96	5,393,375.95	523,453,795.28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 计	——	590,000,000.00	573,363,727.96	5,393,375.95	523,453,795.28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及原因 (分具体项目)	鉴于前期受项目建设计划与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差异影响，公司“5G 环形器扩产项目”“旋磁铁氧体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于 2020 年 7 月开始施工，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8 月到位，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计划建设周期与实际募集资金到账的时间差异，使项目在资金投入上出现时间差；在项目建设中，因项目用地考古发掘、全运会、季节气候条件制约、冬防期涉土作业施工要求及外部环境等诸多客观因素，对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所需的物资采购、物流运输及施工人员流动等情况亦有一定程度的影响，使项目工期延迟，实施进度有所放缓。此外，因公司“5G 环形器扩产项目”“旋磁铁氧体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采购设备多为定制化设备，购置周期较长。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入的有效性、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综合考虑上述原因的影响，公司决定对“5G 环形器扩产项目”“旋磁铁氧体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延期至 2023 年 6 月；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延期至 2024 年 6 月。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延期至 2025 年 6 月。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延期至 2026 年 6 月。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延期至 2027 年 6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 5G 环形器扩产项目及旋磁铁氧体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